

云南省社会救助工作先进集体初审推荐表

集 体 名 称	曲靖市沾益区民政局		
集 体 性 质	机关单位	集体级别	科级
集 体 人 数	42	集体所属行业	社会事务管理机构
集体所属单位	曲靖市沾益区人民政府		
集体负责人姓名	张永坚	集体负责人联系电话	13769579699
集体负责人职务	党组书记局长		
集 体 联 系 人	吴华芬	集体电话	0874-3055068
集体地址及邮编	曲靖市沾益区湖西路 11 号（655331）		
何时 何地 受过 何种 奖励	1.2013 年被曲靖市人民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表彰为：2008-2012 年度扶残助残先进集体； 2.2016 年被中共曲靖市委曲靖市人民政府表彰为：2011-2015 年曲靖市第三轮防治艾滋病人民战争先进集体； 3.2020 年被中共曲靖市委曲靖市人民政府表彰为：扶贫先进集体； 4.2020 年被中共曲靖市委曲靖市人民政府表彰为：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先进集体； 5.2021 年被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表彰为：第十六届云南省文明单位； 6.2021 年被云南省人民政府选定为：全省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试点交流； 7.2021 被曲靖市市总工会曲靖市人社局曲靖市民政局表彰为：曲靖市第三届职工综合职业技能大赛养老护理员技能比赛三等奖。		

何时	
何地	
受过	无
何种	
处分	

主要先进事迹（500 字左右）


十年来，曲靖市沾益区紧紧围绕“强基础、重精准、抓创新、求提升”的工作目标，推动社会救助高质量发展。

提标准，抓落实，同向前行增动力。建立困难群众救助标准自然增长机制，低保标准实现十连增。全区救助资金支出总额连续增加，截至今年7月，全区累计12万余名困难群众直接受益，支出救助资金5.91亿元。

抓基础、建机制，惠及民生解民困。始终坚持把救助工作作为重点民生工程，构建了城乡特困、低保对象、低保边缘家庭、支出型困难人口等低收入人口的梯度救助格局，扎实开展社会工作“三百工程”建设，搭建民生领域服务平台，打造“源计划”社会救助品牌。

抓突破、求提升，创新创特争一流。一是开展农村低保按标施保试点，探索按群众困难程度实行分类施保，力求救助精准；二是实施“救急难”和社会力量参与救助工作试点，建立“急难”对象主动发现机制、“救急难”快速响应机、“一门受理、协同办理”机制、信息共享机制、急难救助“首问责任制”和“转办”工作制度等。三是率先探索救助资金社银一体化发放，实现系统数据、台账数据、资金发放数据三统一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四是开展服务类社会救助改革创新试点，着力实施“源计划”系列服务，全面打造了“物质+服务”相结合，个体、家庭、社区、社会多位一体的社会救助模式。

先后被评为全国五保供养先进集体、全省医疗救助先进集体、全省低保工作先进集体，擦亮沾益救助新名片，书写沾益救助新答卷。

所在单位 (部门)意见	<div style="display: flex; justify-content: space-between; align-items: center;"> <div style="font-size: 2em; font-family: cursive;">同意申报</div>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签字人:  (盖章) 2022年8月23日 </div> </div>	
推荐机构(单位)意见: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签字人: (盖章) 年 月 日 </div>	州(市)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: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签字人: (盖章) 年 月 日 </div>	

备注: 1. 推荐机构(单位)指各州(市)民政局、省级有关部门(单位)。
 2. 省级单位不需在“州(市)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”栏签章。